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19 年（以下简称“本期”或“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7,500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净利润（法定披露数据，下同）相比将增加 125,718 万元左右，预计同比增长 1067%左右。

● 公司业绩预增主要系报告期内浙江天都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都实业”）股权完成交割，公司确认相应投资收益所致，影响金额约 144,944 万元。

● 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法定披露数据，下同），预计减少 24,974 万元左右，同比减少 184%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9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7,500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同比增加 125,718 万元左右，预计同比增长 1067%左右。

2. 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11,400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 24,974 万元左右，同比减少 184%左右。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78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574 万元。

(二) 每股收益：0.14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同比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确认出售天都实业 100% 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144,944 万元所致。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事项说明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三日